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焦点供应链有限公司、江苏辉丰石化有限公司，主营化工产品贸易、仓储及供应链业务。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影响，甲醇、苯乙烯、乙二醇、PTA等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为有效规避市场风险，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在2024年利用商品期货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将期货与现货有效结合，最大程度减少价格波动造成的损失，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定。

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1、公司设立套期保值领导小组，作为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机构。由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分管供应链事业部、证券部、法务部的副总经理，相关子公司总经理及分管业务副总经理组成。公司董事长为套期保值领导小组负责人。

2、公司制定并颁布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公司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内控机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其对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授权制度、业务流程、审批权限、报告制度、风险管理等都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地保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3、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撑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

4、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杜绝一切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行为。在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时，期货市场建立的头寸数量及期货持仓时间原则上应当与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及时间段相匹配，现货与期货的品种相关联，相应的期货头寸持有时间原则上不得超出现货合同规定的时间或者该合同实际执行的时间。

公司已经具备了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条件，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交易品种

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公司现货贸易品种相同或相关联的大宗

商品，包含但不限于甲醇、苯乙烯、乙二醇、PTA等。

2、资金额度

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

本次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4、期限

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交易主体

公司供应链事业部板块全资子公司：上海焦点供应链有限公司、江苏辉丰石化有限公司，全部交易主体保证金规模总和不超过上述额度。

四、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进行期货交易。受行业政策、利率、现货市场价格、公司操作等风险因素影响，大宗商品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公司将严格执行套期保值操作，利用期货锁定采购及销售价格，配合公司贸易，风险较小而且可控。公司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进行了审慎的预估：

1、市场风险

一是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二是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三是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等带来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

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在合适的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从而带来损失。

3、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操作风险

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五、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执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2、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严守套期保值原则，杜绝投机交易。通过期货套期保值、价格发现功能规避现货价格波动的风险，保护盈利，坚持科学规范的套保理念，不做任何形式的市场投机。

3、成立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套期保值操作小组并设立风险管理岗位，按照决策、分析、交易、风控、交割等岗位相分离的原则，各司其职。

4、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5、注重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储备期货操作人才，通过科学合理的激励措施发现人才并留住人才，为期货业务的健康发展奠定扎实的基础。

六、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将期货与现货有效结合，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最大程度减少价格波动造成的损失，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控制风险，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经营是有利的，是切实可行的。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